

##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函

地址：104019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  
21號

聯絡人：張振煒

電話：02-21006300 分機531

電子郵件：chang\_chenwei@hurc.org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臺中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住都字第11300362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036228\_招標公告---設計、監造及耐震勞務採購--臺中市潭子區「豐興安居」社會住宅新建工程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臺中市潭子區『豐興安居』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委託設計、監造及耐震特別監督技術服務案」（案號：113A-074）招標公告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技術服務採購案已於113年11月28日上網公告，預計113年12月26日17時止截止投標，113年12月27日10時辦理資格審查。
- 二、本案採購預算金額包含設計、監造及耐震特別監督，服務費用如下：
  - (一)設計費用採固定金額總價3,442萬4,500元（含稅）。
  - (二)監造費用採固定金額總價2,816萬5,500元（含稅）。
  - (三)耐震特別監督採固定單價實支實付（每人/月24萬元）（含稅），並以執行結構體工程施工階段實際監督月份計算。

三、惠請轉知貴公會會員，案件招標訊息及招標文件已公告於

本中心網站<https://www.hurc.org.tw/hurc/prc> 社團法人臺中市建築師公會

113/11/29



1130001276

踴

躍參與投標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土木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、台灣省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臺中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

副本：本中心社會住宅部工務三組



裝

訂

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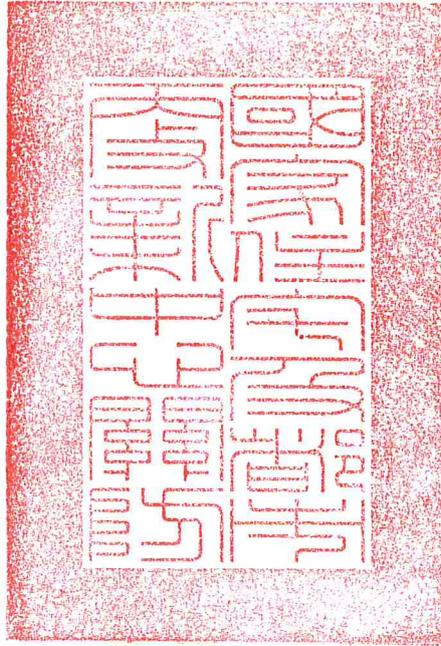


#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住都字第1130036155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中心臺中市潭子區「豐興安居」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委託設計、監造及耐震特別監督技術服務案(案號：113A-074)。

依據：

- 一、採購依據：本採購案適用本中心採購作業辦法，並參酌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精神辦理。
- 二、決標方式：本採購案依本中心採購作業辦法第30條第1項第3款規定訂有固定價格或費率者，經評定最有利標後即予決標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時間：自中華民國113年11月28日至113年12月26日17時止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本招標相關訊息刊載於本中心公告欄及本中心官方網站 (<https://www.hurc.org.tw/>)。

臺中市  
都市更新  
及住宅  
發展  
局  
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

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

三、公告內容：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臺中市潭子區「豐興安居」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委託設計、監造及耐震特別監督技術服務案招標文件。

四、預算金額：本採購案委託設計及監造服務費用採固定金額總價給付新臺幣（以下同）6,259萬元，另耐震特別監督採固定單價實支實付（24萬元/人月）。

五、招標文件售價：招標文件每份1,000元。

六、購標方式：

（一）線上付款領標：

1、廠商請至本中心官方網站（<https://www.hurc.org.tw>）採購專區項下招標公告頁面依招標案件填具【線上付款領標基本資料】後繳費，相關匯費及手續費由廠商自行負擔。

2、繳費完成後，本中心寄發驗證碼通知信至【線上付款領標基本資料】所填電子郵件地址，廠商應依通知信內容於官網採購專區下載招標文件，電子發票（領標憑據）原則以電郵方式於2日內寄發至相同電子郵件地址。

（二）臨櫃匯款領標：

1、投標廠商匯款至下列帳號，並應自行負擔相關匯費：

戶名：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

銀行及分行別：臺灣銀行中山分行

帳號：020-001-159-493

2、投標廠商匯款後應以電子郵件（[purchase@hurc.org.tw](mailto:purchase@hurc.org.tw)）方式提供匯款證明文件及【臨櫃匯款領標單】，再致電（02-21006300#160、#164）採購單位確認。

3、匯款完成經會計單位確認後，將以電郵方式寄送發

裝

訂

線

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

票領據及招標文件。

(三)廠商應明確瞭解本案領標截止日期及投標截止日期，並適當安排備標期程，不得以領標所費之行政程序時間（包含電子發票開立時程、未收受通知信或其他故障排除處理時程等），向本中心為任何主張或請求。

1、如有線上及匯款繳費疑問，請致電會計單位確認（02-21006300#115、#116）

2、如有採購程序疑問，請致電採購單位確認（02-21006300#160、#164）

3、如有招標案件業務疑問，請致電承辦單位確認（02-21006300#531）

(四)如遇重複匯款等情形，本中心僅認定該重複匯款之帳戶均屬同一帳戶作為退款依據，並向本中心會計單位提出退款申請，該筆重複匯款將扣除銀行相關手續費後退還。

七、線上付款領標截止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0日17時止。

八、截止投標期限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6日17時止。

九、開標時間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7日（星期五）10時辦理資格審查，如臺北市政府宣布停止上班，則順延至恢復上班第一個工作日同時間、地點開標，且不另行公告。

十、開標地點：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，104019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21號。（請參與開標廠商人員至本中心一樓大廳報到，再由工作人員引導至開標會議室）。

十一、收受投標文件方式及地點：截標期限前郵遞或專人送達本中心（地址：104019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21號），並註明：【臺中市潭子區「豐興安居」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委託設計、監造及耐震特別監督技術服務案】投標，並以本中心總收文室實際收到投標文件所簽收之

收件日期及時間為準，逾時寄達以廢標論，不予受理，  
原件退還。投標廠商應向投遞郵局確認送達時間，並自  
負無法送達之責任。

十二、廠商資格摘要：

(一)本採購案僅允許投標廠商以「異業共同投標」方式且2  
家以上參與本採購案之投標。

(二)投標廠商資格：

1、建築師事務所。

2、工程技術顧問業，工程技術事項以土木工程科或結  
構工程科為限。

3、專業技師事務所，科別：土木或結構工程。

十三、附加說明：

(一)本案受理異議、陳情單位：投標廠商於本中心辦理採購  
時，認有違反相關法令而損害其權利或利益，得向本中  
心稽核單位提出異議或陳情（地址：104019臺北市中山  
區民生東路一段21號；傳真：02-2100-6310）。

(二)廠商提請釋疑回復之期限：

應於公告次日起14日內當日17時前，以書面利用傳真、  
郵寄或專人送達本中心請求釋疑，廠商未依上開規定請  
求釋疑，本中心得不予受理；受理後最遲於截標前一日  
答復。

十四、聯絡人：

(一)採購單位：簡資深專員玉玫（電話：02-2100-  
6300#160）。

(二)業務單位：張資深規劃師振煒（02-21006300#531）。

十五、相關詳細內容請參閱招標文件，敬請踴躍投標

董事長 **花敬群**